

编号：20222307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召开第十四届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技术交流大会 暨样板工地现场观摩会的通知

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广西代表团讨论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加快建设质量强国，落实自治区质量强桂战略工作部署，并进一步丰富2022年中国—东盟建筑业暨高品质人居环境博览会活动内容，着力推动建设工程质量提升，促进我区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经研究，我厅定于11月26日在南宁市举办第十四届广西建设工程质量技术交流大会暨样板工地现场观摩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承办和协办单位及媒体支持单位

（一）主办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承办单位：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站、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广西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协会。

（三）协办单位：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四）媒体支持单位：红星新闻网、广西南宁龙旗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二、会议时间及地点及形式

(一) 会议时间：11月26日13:30开始，会期半天。

(二) 会议地点：

1. 交流会地点：南宁市桂景大酒店5楼会议室（南宁市青秀区文信路1号桂林大厦）。

2. 观摩会地点：南宁市金地美域国际项目（南宁市望州路261号），中银金融中心项目（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大道与飞云路交接处）。

请参会代表于11月26日上午10:00-13:00到南宁市桂景大酒店一楼大堂报到。

(三) 会议形式：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观摩会采取现场观摩和网络直播相结合的形式开展。

三、会议内容

(一) 新施工工艺、施工技术展示，质量管理经验交流。

(二) 绿色施工、扬尘治理经验交流。

(三) 推进《工程质量安全手册》经验交流。

(四) “推动质量变革创新，打造精品典范工程”样板工地现场观摩。

四、参会人员

(一)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分管厅领导和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相关领导。

(二) 各设区市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负责人。

(三) 广西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广西建筑工程机械与租赁行业协会、广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试验协会、南宁市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等相关行业协会负责人。

(四) 自治区质安协会部分会员单位负责人(每家企业仅限1人参加)。

总人数控制在 200 人以内。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实况在广西建设网、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同步直播, 请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组织辖区内相关企业按时收看。

(二) 请各有关单位于 11 月 24 日前将参会回执(详见附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到工作邮箱 gxzlj@126.com。

(三) 参会代表食宿统一安排, 费用自理。

(四) 请参会人员做好自我健康监测, 参加会议前 14 天内如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与疫情严重风险国家或地区人员或境外输入病例(含确诊、疑似、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疫情严重国家或地区驻留史, 与国内本土病例(含确诊、疑似、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 有国内高风险区旅居史, 或其他任何疑似情况的, 应更换其他人员参加会议。会议报到时需出示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健康码和行程卡, 自觉接受体温检测并全程佩戴口罩, 严格遵守会场纪律和疫情防控要求。

联系人：韦富灿；联系电话 0771-5881296。

附件：参会回执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年11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参会回执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姓名	单位	职务	性别	手机号码	房间 (在选项后打√)	
					单住	合住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抄送：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2年11月23日印发
